

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04 月 1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上会基本情况

1、机构信息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系于 1981 年设立的全国第一家会计师事务所。1998 年 12 月按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要求，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制的会计师事务所，2013 年 12 月上会改制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该所注重服务质量和声誉，得到了客户、监管部门、投资机构的高度认可。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113 名，注册会计师 551 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91 名。

3、业务信息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 69,164.46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48,416.30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23,821.20 万元。2025 年度上会为 87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61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上会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1,000 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近三年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5、诚信记录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2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二）项目成员情况

1、项目组人员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于仁强

200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振兵

201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3）拟任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何大明

2003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审计收费

2025 年度审计费用 53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 43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0 万元。收费标准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业务规模，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 2025 年度审

计费用并签署协议。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在查阅上会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后，认可上会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认为上会在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上会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董事会将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 2026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确定其年度审计报酬事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上会执业经验丰富，具备承担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能力，在从事公司审计工作中尽职尽责，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从事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工作，能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的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同意续聘上会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4、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4 月 20 日